

二、以此理类推他法：

150

以燃可燃法， 说受受者法，  
及以说瓶衣， 一切等诸法。

以抉择燃与可燃不成立的方法，可以说明所受法与受者以及瓶子、衣服等一切诸法皆不成立。

本品通过各种方法对燃可燃不成立的道理作了全面抉择，依靠这些方法同样可以抉择受受者不成立，依靠这些方法也可抉择瓶子、衣服等法我所摄的一切法皆不成立。

《入中论》云：

“瓶衣帐军林鬘树， 舍宅小车旅舍等，  
应知皆如众生说， 由佛不与世诤故。  
功德支贪相薪等， 有德支贪所相火，  
如观察车七相无， 由余世间共许有。”<sup>1</sup>

<sup>1</sup> 《入中论自疏·菩提心现前地品》云：

[我及我所唯是假立与车相同，如观察车七相非有，如是瓶等余法皆应例知。然是由余世间共许而有，佛不观察亦许为有。颂曰：

瓶衣帐军林鬘树， 舍宅小车旅舍等，  
应知皆如众生说， 由佛不与世诤故。

经说：“世与我诤，我不与世诤。”

因此，若能懂得一法空性，就可推知万法空性，《中观四百论》亦云：“以一法空性，即一切空性<sup>2</sup>。”对治烦恼也是这样，当通达了嗔恨心的本来面目时，就应该通达贪心、嫉妒等一切烦恼也是如此。

### 三、呵斥所破之见：

151

若人说有我， 诸法各异相，  
当知如是人， 不得佛法味。<sup>3</sup>

故不应违害世间所许也。

复次，世间以何等法施設名言？颂曰：

功德支贪相薪等， 有德支贪所相火，  
如观察车七相无， 由余世间共许有。

如瓶是有支，泥等为彼支。瓶是有德，紺青花纹等是彼之功德。瓶是所相，鼓腹、翻口、长项等是彼之能相。如是衣等当知亦尔。贪为染著，有贪谓贪之所依。火是能燃，薪是所燃。此中皆是以支为因施設有支，观待有支施設诸支，乃至观待于薪安立为火，观待于火安立为薪，与车喻相同。此等唯是世间名言，于此等上观察不转。]

<sup>2</sup> 一、《中观四百论·净治弟子品》云：

说一法见者， 即一切见者，  
以一法空性， 即一切空性。

二、《月灯三昧经》亦云：

以一知一切， 以一切知一，  
虽有种种说， 而不起于慢。  
犹知我无性， 智究一切法，  
万法皆彼性， 凝然如虚空。

<sup>3</sup> 一、《中论释·明句论·观然可燃品》云：

若人说我法， 若一若异相，  
当知如是人， 不得佛法味。

二、《中论·观有无品》云：

若人见有无， 见自性他性，  
如是则不见， 佛法真实义。



# 中论密钥

如果有人说存在我、我所，诸法各具不同体相，我们应当了知这些人尚未获得佛法甘露<sup>4</sup>味。

青目论师的注释讲“如是人”指犍子部等小乘宗派。这些宗派认为有我和我所，诸法各具自性以异相而存在<sup>5</sup>。我们应当了知：不论是人我还是法我所摄的一切万法，其本体都是空性，《金刚经》云：“凡所有相，皆是虚妄。”如果有谁认为存在人我、法我，且法与法之间各具不同体相，那可以肯定他尚未通达佛陀的密意，尚未获得甘露般的佛法味。

什么是佛法味呢？缘起法就是佛法味。缘起有本来缘起，即远离四边<sup>6</sup>八戏<sup>7</sup>的境界；也有名言缘起，即万法依因缘而有的

<sup>4</sup> 甘露：拼音 gān lù，指甜美的雨露。佛教语。梵语的意译。喻佛法、涅槃等。

<sup>5</sup> 《中论青目释·观然可燃品》云：

[是故，

若人说有我，诸法各异相，  
当知如是人，不得佛法味。

诸法从本已来无生，毕竟寂灭相，是故品末说是偈。若人说我相，如犍子部众说，不得言色即是我，不得言离色是我，在第五不可说藏中。如萨婆多部众说，诸法各各相，是善、是不善、是无记，是有漏、无漏，有为、无为等别异。如是等人，不得诸法寂灭相，以佛语作种种戏论。]

<sup>6</sup> 《十住毗婆沙论·阿惟越致相品》云：

实性则非有，亦复非是无，  
非亦有亦无，非非有非无。

<sup>7</sup> 《中论·观因缘品》云：

不灭亦不生，不断亦不常，  
不去亦不来，不异亦不一。  
能说是因缘，善灭诸戏论，  
我稽首礼佛，诸说中第一。



如梦如幻之生。通达了名言缘起和本来缘起，就绝不会再执著胜义实相中存在任何一法。那时候，就可以说已经品尝到佛法的甘露美味。名言中诸法有如梦如幻的存在，但都靠不住，就像水泡一样，水泡再大再好看，一吹气就灭了。同样的道理，不管人们执著的是人还是法，都经不起观察，一经观察任何法都无堪忍的实体。不仅以理证可以抉择诸法的空性，佛经也再再以比喻宣说了诸法无实：如芭蕉树、如水泡、如彩虹、如梦、如幻<sup>8</sup>……

有人会想：我的身体这么坚实，怎么能用水泡为喻呢？它哪里像彩虹、像芭蕉树啊！其实这只是不观察时随顺分别心的一种执著而已。如果你懂中观的推理，一经观察就会发现这具身体的确跟水泡无别，它并不比彩虹、芭蕉树更真实。又有人会想：我的执著、我的心那样真实，怎么跟水泡一样呢？这也只是分别而已，一旦以理观察，一切执著就会像强烈日光下的雪片一样全部融化。

---

<sup>8</sup> 《杂阿含经》云：

观色如聚沫，受如水上泡，  
想如春时焰，诸行如芭蕉，  
诸识法如幻，日种姓尊说。  
周匝谛思惟，正念善观察，  
无实不坚固，无有我我所。



《赞法界论》云：

“众生如谷声，远离一异体，  
远离生死性，正说汝了达。”

因此，只有通达空性、不被缘起显现迷惑的人，才能品尝到如甘露般的佛法妙味。而那些虽入佛门，但仍然执著人法的修行人，不知他们何时能品尝到这种妙味啊！

内道的部分修行人尚不得真正的佛法妙味，世间的芸芸众生就更不必说了。熙熙攘攘的大城市里，千千万万的人都在为了我而奋斗，有谁知道无我呢？没有人知道。不仅一般的世间人，即使是富有智慧的科学家、文学家、心理学家，乃至仙人、梵天、自在天等，他们除了对迷乱世俗中的现相有一点了解之外，有谁通达万法的真相呢？没有一人通达。了知这以后，我们应对佛陀以及佛陀的追随者所宣讲的般若空性生起极大诚信。

大家信受并以理抉择无我空性以后，或许仍会有很多烦恼和痛苦，这也很正常。不要说我们，即使是阿罗汉以宿业成熟也要感受果报。但修行人与世间人完全不同，世人以为食物、感情、地位、名利、财产等全是真实的，而了解空性的人当烦恼涌



现时稍加观察即可了达它如梦如幻的本质，即使修行不是很好，仅凭忆念这一甘露般的佛法正见也能顿熄<sup>9</sup>烦恼热火。所以我想，以前为生活所苦恼的人，遇到佛法以后一定会从内心深处感到佛法的殊胜，相信大家都会有不同的感受。

学习了本品以后，我们应当利用每天接触火和木柴的机会，多作一些观察。能否推翻强有力的我执、我所执，关键看自己在平常生活中能否作如理观察。当然有些人信心很大，他们以稳固信心祈祷上师与本尊，通过上师及诸佛菩萨的加持，因缘聚合时就很容易生起无我的定解。但有些人业力深重，邪见泛滥，要想很快生起定解恐怕很难。但不管怎样，只要在阿赖耶识上种下这么好的善法种子，不久的将来一定会开花结果。所以，不管是谁，遇到了这么殊胜的法都应该精进。

## 二、以教证总结：

《梵天王问经》云：

“离身不见法，离法不见身，  
不一亦不异，应当如是见。”

---

<sup>9</sup> 顿熄：谓顿然熄灭义。

经云：

“燧木及燧砧，手作三者聚，  
此等缘生火，生后速失灭。  
智者寻其来，以及所去处。  
然于诸方隅，不得若来去。  
蕴界以及处，内空外亦空，  
无住我所空，诸法如虚空。”<sup>10</sup>

《三摩地王经》云：

<sup>10</sup> 《方广大庄严经·音乐发悟品》云：

譬如鑽火，木鑽人功，  
三种和合，得有火生，  
于三法中，本无有火。  
和合暂有，名曰众生，  
第一义中，都不可得。  
譬如咽喉，及以脣舌，  
击动出声，一一分中，  
声不可得，众缘和合，  
有此声耳。智者观声，  
念念相续，无有实法，  
犹如谷响，声不可得。  
譬如箜篌，絃器及手，  
和合发声，本无去来。  
于诸缘中，求声不得，  
离缘求声，亦不可得。  
内外诸蕴，皆悉空寂，  
无我无人，无寿命者。  
尊于往昔，值然灯佛，  
已证最胜，真实妙法。  
愿尊于今，为众生故，  
雨甘露法，使得充足。





“若历数百劫焚燃，虚空从未被烧及。

证诸法同虚空者，彼于火中永不焚。”<sup>11</sup>

《中观根本慧论·观燃可燃品》传讲圆满

---

<sup>11</sup> 《月灯三昧经》云：

无量劫火起，如空本不然，  
若知法如空，是人火不烧。